

中国人民政治协商会议  
柳州市委员会提案

(十届二次会议)

第18号

案题：举行作路听证会，查处降低数字地  
视收视费用。

二〇〇七年元月十九日

内容: 由模拟电视转换为数字电视后, 为用户提供的服务更高了。老百姓能够了解更多信息的同时, 也应该支付相应费用。但我市现阶段数字电视收视费的很多项目存在诸多不合理的地方。主要表现在:

1. 收视费偏高。与模拟电视14元/月的收视费相比, 数字电视收视费为26元/月, 一次性提价幅度为85.7%。压在用户身上的幅度过大的收视费却没有经过价格听证会, 而是以行政手段加以推行, 不符合网络公司应遵循的市场法则。

2. 26元/月的收视费与其他很多已实行数字电视的省市相比偏高。同一技术的数字电视在武汉直轄市的收视费只有20元/月, 提价幅度30%。这与柳州当地消费水平不符。

3. 机顶盒收费过高。一台机顶盒收取是合理的, 但该机顶盒每台600多元, 同一技术的机顶盒在深圳只卖300元左右。这种把企业的运营成本摊到用户身上的行为加重了消费者的负担。

4. 该机顶盒5元/月的收视费不合理。模拟电视该机顶盒不收收视费, 技术更为先进的数字电视却

要收费，说不过去吧。

办法：按此印的建议：

1. 对数字电视收视费举行价格听证会，让老百姓的声音参与其中
2. 适当降低数字电视收视费，建议每月20元以下较为适宜。
3. 取消电视机购机费及收视费，收视费以户为单位收取，而不是按机收取。

审查意见：

